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

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

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审核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本次拟归属的 20 名激励对象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《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 2024 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。

综上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，同意为本次符合条件的 20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事宜，对应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,004,784 股。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会

2026 年 11 月 24 日